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陳偵文
電話：04-37061534
電子信箱：e-p256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56001054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56001054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偏遠地區學校校長、教師久任獎金發給相關疑義問答集」1 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問答集業已於本署網頁「各類資料下載專區」公告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署國中小組、本署人事室(均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4/30 07:50:06